

吉林市昌邑区司法局文件

吉昌司发〔2025〕8号

签发人：黄国兴

对区政协十届四次会议 第58号委员提案的答复

王跃华委员：

您在区政协十届四次会议上提出的《关于加强农村普法宣传，增强农民法治观念的建议》（第58号提案）收悉，经认真研究办理，现答复如下：

近年来，昌邑区司法局深入贯彻落实法治建设精神，创新宣传形式，拓宽宣传渠道，不断提升群众的法律意识和法治观念。一是利用农村大集、乡村市场等场所开展普法宣传活动，通过发放宣传单、宣传书籍、以案释法等形式，走进辖区内人流量大的场所开展普法宣传活动，让法律知识走深

走实进入百姓日常生活之中。二是充分利用互联网的传播优势，通过“吉林昌邑司法”公众号，发布视频、漫画等普法内容，大力提升全民知法、懂法、守法、用法的能力和素质。三是运用传统媒体开展宣传，建立普法宣传公园、普法宣传栏等，组织开展法治文艺演出，提升居民法治素养。四是组织普法志愿者开展法治讲座，围绕民法典、预防电信诈骗、与群众生活密切相关的法律条款进行详细讲解，将法律宣传、法律服务送到最基层、搬到“家门口”。五是配齐配强“法律明白人”，开展“法律明白人”培训，充分发挥在基层法治建设中“普法宣传员、矛盾调解员、法治引导员和民意信息员”等多重作用，持续为基层法治建设注入强劲动能。

下一步，昌邑区司法局将不断创新普法宣传形式，结合好身边真实案例做好以案释法，以身边人讲身边事，身边事教育身边人，实现从“灌输式”普法到“互动式”普法，从“线下”普法到“线上”普法的转变，开展精准普法，构建多层次、立体化、全方位的普法宣传教育模式，增强法治宣传教育吸引力、感染力，为乡村振兴提供更加坚实的法治保障。

敬请您一如既往给予关注和支持，并多提宝贵意见，感谢您的建议！

(此页无正文)



联系人姓名及电话：韩彦阳 0432-62755009

分管副区长签字：